

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編制表

職 稱	官 等	職 等	員 額	備 考
處 長	簡任	第十一職等	一	
副 處 長	簡任	第十職等	一	
秘 書	薦任	第八職等至 第九職等	一	
室 主 任			(一)	由秘書兼任。
科 長	薦任	第八職等至 第九職等	四	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 列。
技 正	薦任	第七職等至 第九職等	三	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 列。
主 任			(一)	由技正兼任。
技 士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 職等至第七職等	十一	
科 員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 職等至第七職等	四	
技 佐	委任	第四職等至 第五職等	三	內一人得列薦任第六 職等。
辦 事 員	委任	第三職等至 第五職等	二	
書 記	委任	第一職等至 第三職等	一	
人事管理員	委任至薦任	第五職等至 第七職等	一	
主 計 員	委任至薦任	第五職等至 第七職等	一	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 列。
合 計			三十三 (二)	

附註：

- 一、本編制表所列職稱、官等職等，應適用「甲、中央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三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
- 二、本編制表自一百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生效。